

宁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宁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因公出国（境）费	1.5	
公务接待费	5.8	5.17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8	0.47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	0.47
公务用车购置费		
合计	9.1	5.64

二、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宁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9.1万元，支出决算为5.64万元，完成预算的61.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加强三公经费支出管理。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布的“三公”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包含单位本级和所属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宁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5.17万元，占91.6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47万元，占8.3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2021年度预算相比，减少1.5万元，下降100%，下降的原因是2021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计划。2021年宁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累计出国（境）0人次。该项经费根据省外办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经费使用严格按照《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4〕104号）、《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财行〔2014〕527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2. 公务接待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5.17万元，与2021年度预算相比，减少0.63万元，下降10.86%，下降的原因是我局严格执行公务接待有关规定，厉行节约，压缩一般公务接待开支。2021年宁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国内公务接待共55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578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人次）。主要是用于主要是用于公务接待上级部门、兄弟县市区人社局等相关单位。经费使用贯彻党中央“八项规定”和安徽省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宁国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宁办发〔2014〕103号）等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47万元，与2021年度预算相比，减少1.33万元，下降73.89%，下降的原因是加强了对公务出行的管理，并鼓励乘坐公共交通工具，节约开支。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1年度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无变化的原因是2021年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2021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47万元，与2021年度预算相比，减少1.33万元，下降73.89%，下降的原因是加强了对公务出行的管理，并鼓励乘坐公共交通工具，节约开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是用于二级机构劳动监察大队执法车辆相关费用。截至2021年12月31日，宁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